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宁证券〔2023〕495号

签发人：李剑锋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桑尼泰克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辅导备案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受桑尼泰克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尼泰克”或“公司”）委托，担任桑尼泰克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辅导机构，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署了辅导协议。

南京证券对桑尼泰克进行了初步尽职调查，认为桑尼泰克已经具备进行辅导的条件，特向贵局提出辅导备案申请，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桑尼泰克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9年2月4日		
注册资本	6,988.4479万元	法定代表人	顾中权
注册地址	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千秋南路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控股股东为顾小毛、顾中权，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9,236,91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0.45%。		
行业分类	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2015年6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832554
备注	无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3年9月22日
辅导机构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前期阶段	了解桑尼泰克的基本情况，形成辅导方案	辅导人员进行尽职调查，组织中介机构协调会进行充分沟通，重点了解桑尼泰克的基本情况，包括历史沿革、财务核算、内控制度建设、未来募集资金的投资意向、公司治理结构等，开展全方位的尽职调查与规范性核查，在与桑尼泰克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制定具体辅导方案。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辅导人员

中期阶段	集中学习和培训，并对辅导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诊断解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集中学习和培训主要采取专题讲座、案例讲解相结合等方式开展。培训内容包括《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等政策、法规，以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财务管理体系和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等内容。 2. 针对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和规范建议，明确解决措施和整改目标。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辅导人员
后期阶段	完成辅导计划，进行考核评估，做好辅导验收及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本次辅导的实际进展情况，辅导项目组适时完成辅导工作总结报告，并由辅导机构组织有关人员对照辅导工作进行考核评估。 2. 在通过辅导机构考核评估，确认达到辅导计划目标后，向安徽监管局报送辅导工作总结报告，提出辅导验收申请。 3. 协助桑尼泰克开展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申报文件的准备工作。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辅导人员

特此报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2日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2日印发
打印：赵魏理	校对：祁星竹
共印：3份	